

附件

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海府办〔2014〕208号

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 海南省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和海南省 征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

各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省政府新修订的《海南省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和《海南省征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在执行过程中要注意以下几点：

一、从2014年7月3日起，严格执行《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海南省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和海南省征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琼府〔2014〕36号）（以下简称《通知》）。各区政府不得擅自调整征地补偿标准。

二、征地和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包干经费在原定额 14 万元/亩的基础上相应增加 5 万元/亩，增加后的包干经费为 19 万元/亩。其中，支付给被征地农民的土地征收和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严格按《通知》标准执行，剩余资金作为工作经费由各区政府进行统筹安排，用于解决土地纠纷、历史遗留问题等实际工作中遇到的问题。

三、在《通知》出台前已签征地协议，且书面承诺《通知》出台后按新标准补偿的遗留问题，可由各区在征地工作经费中统筹解决。

四、原已拨给各区尚未使用完的包干费仍由各区政府统筹，用于解决征地历史遗留问题。

五、对于个别矛盾较大、遗留问题较多，需要超额追加补偿的项目，按“一事一议”的方式上报市政府统筹解决。

六、今后的征地工作必须由政府主导，严禁企业以各种名目私下与农民签订征地、租地或安置等协议，变相提高征地价格。



（此件主动公开）

2014365588

海南省人民政府文件

琼府〔2014〕36号

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 印发海南省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和 海南省征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

各市、县、自治县人民政府，省政府直属各单位：

新修订的《海南省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和《海南省征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已经2014年5月13日六届省政府第20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主动公开)

海南省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2014年修订)

一、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是在市县行政区域范围内，综合考虑被征收农用地类型、质量、等级、农民对土地的投入以及农产品价格等因素，以前三年主要农产品平均产量、价格为主要依据测算的综合收益值。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是计算征地补偿费用的主要依据。

征地补偿费用在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的基础上，根据土地区位、当地农民现有生活水平和社会经济发展水平、原征地补偿标准等因素确定相应的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倍数进行计算。征地补偿费用包括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

二、凡在本省范围内依法征收农民集体所有农用地及未利用地的补偿，均按本标准执行（具体标准见附件）。征收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参照所在区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评估补偿，其中征收农村村民宅基地、乡村公共设施和公益事业用地的，参照所在区片的国有划拨建设用地使用权进行评估补偿；征收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的，参照所在区片的相应用途国有建设用地进行评估补偿；已重新安排宅基地或建设安置房予以安置的，其原有的宅基地补偿按本标准执行。依法有偿收回国有农用地土地使用权的，参照本标准执行。

三、本标准测算基准日为2014年1月1日。征地统一年产

值标准原则上 2-3 年更新一次。因征地实际情况发生变化，确需调整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的，市县政府应按程序重新组织测算，报省政府批准后公布实施。

四、经依法批准占用基本农田的，征地补偿费用按法定最高综合补偿倍数（30 倍）乘以所在区域年产值标准执行。

五、同一市县行政区域内一个建设项目涉及不同区片征地的，按照从高的原则统一确定其征地补偿标准。

六、本标准公布实施前已依法与被征地单位和个人签订《征收土地补偿协议书》的项目征地，其征地补偿仍按双方约定的补偿标准执行。

七、在本标准公布实施前已依法办理征收土地审批手续并实质性开展征地工作，与被征地单位和个人协商征地补偿但尚未签订《征收土地补偿协议书》的项目征地，按已批准的征地补偿方案确定的补偿标准进行补偿。

八、各市政府应严格执行征地补偿费预存制度，足额落实征地补偿费用，切实维护被征地农民的合法权益。

九、本标准公布实施后，各类新建项目经依法批准征收土地的，应按照本标准执行。按照本标准支付征地补偿费用，尚不足以使被征地农民保持原有生活水平的，市县政府可以用国有土地有偿使用收入予以补贴。

十、经依法批准征收土地的，市县政府必须按规定标准及时

足额支付征地补偿费用，不得拖欠、截留、挪用。

十一、本标准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 附件：1.海口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2.三亚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3.儋州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4.琼海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5.文昌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6.万宁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7.东方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8.五指山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9.定安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10.屯昌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11.澄迈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12.临高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13.昌江黎族自治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14.乐东黎族自治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15.陵水黎族自治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16.白沙黎族自治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17.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18.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附件 1

海口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 编码	分区域 年产值 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琼山区	龙华区	秀英区	美兰区						
1	5161	府城街道办、国兴 街道办事处	城西镇、滨海街道办 事处、金贸街道办事 处、大同街道办事处、 金海垦街道办事处、中 山宇街道办事处	海秀镇、长流镇、 西秀镇、海秀街道 办事处、秀英街道 办事处	灵山镇、白龙街道办 事处、沙街道办事 处、海甸街道办事 处、人民路街道办 事处、新埠街道办 事处、博爱街 道办事处、和平南 街道办事处	10	51610	16	82576	26	134186
2	4874	云龙镇、龙塘镇	龙桥镇、龙泉镇	石山镇、永兴镇	演丰镇	10	48740	14	68236	24	116976
3	4304	红旗镇	新坡镇、遵谭镇	东山镇	三江镇、大致坡镇	10	43040	14	60256	24	103296
4	4149	旧州镇、甲子镇、 三门坡镇、大坡镇				10	41490	12	49788	22	91278
全市	4261										

附件 2

三亚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 编码	分区域年 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 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 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1	5600	海棠区、吉阳区、 天涯区、崖州区	10	56000	16	89600	26	145600

附件 3

儋州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 编码	分区域年 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 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 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1	3623	那大镇	10	36230	13	47099	23	83329
2	3498	东成镇、白马井镇、 兰洋镇、新州镇、 和庆镇、南丰镇、 中和镇、王五镇、 排浦镇、三都镇、 木棠镇、光村镇、 峨蔓镇	10	34980	11	38478	21	73458
3	3091	海头镇、大成镇、 雅星镇	10	30910	11	34001	21	64911
全市	3522							

附件 4

琼海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编码	分区域年 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 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 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1	4716	嘉积镇、博鳌镇、 中原镇、潭门镇	10	47160	13	61308	23	108468
2	4461	万泉镇、大路镇、 塔洋镇、长坡镇	10	44610	11	49071	21	93681
3	4212	石壁镇、龙江镇、 会山镇、阳江镇	10	42120	11	46332	21	88452
全市	4092							

附件 5

文昌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 编码	分区域年 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 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 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1	4589	文城镇	10	45890	13	59657	23	105547
2	4146	蓬莱镇、重兴镇、 会文镇、东郊镇、 龙楼镇、铺前镇、 锦山镇、翁田镇、 昌洒镇、冯坡镇、 东阁镇、文教镇、 抱罗镇、公坡镇、 东路镇、潭牛镇	10	41460	11	45606	21	87066
全市	4209							

附件 6

万宁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 编码	分区域年 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 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 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1	4512	万城镇	10	45120	13	58656	23	103776
2	4420	龙滚镇、山根镇、 和乐镇、后安镇、 大茂镇、长丰镇、 东澳镇、礼纪镇、 兴隆华侨旅游经济区	10	44200	12	53040	22	97240
3	4284	北大镇、三更罗镇、 南桥镇	10	42840	11	47124	21	89964
全市	4014							

附件 7

东方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编码	分区域年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偿倍数	土地补偿费	安置补助倍数	安置补助费	综合补偿倍数	征地补偿费用
1	3590	八所镇	10	35900	13	46670	23	82570
2	3309	板桥镇、感城镇、 新龙镇、三家镇、 四更镇、大田镇	10	33090	11	36399	21	69489
3	3203	东河镇、天安乡、 江边乡	10	32030	11	35233	21	67263
全市	3381							

附件 8

五指山市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 编码	分区域年 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 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 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1	2737	通什镇	10	27370	13	35581	23	62951
2	2441	南圣镇、毛阳镇、 番阳镇、畅好乡、 毛道乡	10	24410	11	26851	21	51261
3	2325	水满乡	10	23250	11	25575	21	48825
全市	2612							

附件 9

定安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 编码	分区域年 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 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 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1	3734	定城镇	10	37340	13	48542	23	85882
2	3698	龙门镇、黄竹镇、 雷鸣镇、龙湖镇	10	36980	12	44376	22	81356
3	3613	新竹镇、龙河镇、 翰林镇、岭口镇、 富文镇	10	36130	11	39743	21	75873
全县	3815							

附件 10

屯昌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 编码	分区域年 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 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 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1	2989	屯城镇	10	29890	13	38857	23	68747
2	2958	枫木镇、南吕镇、 乌坡镇、南坤镇、 西昌镇、坡心镇、 新兴镇	10	29580	11	32538	21	62118
全县	2898							

附件 11

澄迈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 编码	分区域年 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 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 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1	3627	金江镇、老城镇	10	36270	13	47151	23	83421
2	3600	桥头镇、福山镇、 大丰镇	10	36000	11	39600	21	75600
3	3542	瑞溪镇、永发镇、 中兴镇、加乐镇、 文儒镇、仁兴镇	10	35420	11	38962	21	74382
全县	3546							

附件 12

临高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 编码	分区域年 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 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 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1	3486	临城镇	10	34860	13	45318	23	80178
2	3433	新盈镇、调楼镇、 东英镇、博厚镇	10	34330	11	37763	21	72093
3	3125	波莲镇、南宝镇、 和舍镇、加来农场、 多文镇、皇桐镇	10	31250	11	34375	21	65625
全县	3370							

附件 13

昌江黎族自治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片 编码	分区域年 产值标准	区片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 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 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1	3502	石碌镇、叉河镇、 海尾镇、昌化镇	10	35020	13	45526	23	80546
2	3223	十月田镇、乌烈镇	10	32230	11	35453	21	67683
3	2959	王下乡、七叉镇	10	29590	11	32549	21	62139
全县	2868							

附件 14

乐东黎族自治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 编码	分区域年 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 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 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1	3298	抱由镇、尖峰镇、 佛罗镇、莺歌海镇、 黄流镇、九所镇、 利国镇	10	32980	13	42874	23	75854
2	3287	千家镇、志仲镇、 万冲镇、大安镇	10	32870	11	36157	21	69027
全县	3223							

附件 15

陵水黎族自治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 编码	分区域年 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 偿倍数	土地补 偿 费	安置补 助倍数	安置补 助 费	综合补 偿倍数	征地补 偿费用
1	4502	椰林镇、英州镇、 新村镇、黎安镇、 三才镇、光坡镇	10	45020	13	58526	23	103546
2	4413	隆广镇、文罗镇、 提蒙乡	10	44130	11	48543	21	92673
3	4045	本号镇、群英乡	10	40450	11	44495	21	84945
全县	4184							

附件 16

白沙黎族自治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编码	分区域年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偿倍数	土地补偿费	安置补助倍数	安置补助费	综合补偿倍数	征地补偿费用
1	2645	牙叉镇	10	26450	13	34385	23	60835
2	2349	七坊镇、邦溪镇、 荣邦乡、打安镇、 阜龙乡	10	23490	11	25839	21	49329
3	2017	细水乡、元门乡、 南开乡、青松乡、 金波乡	10	20170	11	22187	21	42357
全县	2118							

附件 17

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

单位：元/亩、倍

区域编码	分区域年产值标准	区域范围	土地补偿倍数	土地补偿费	安置补助倍数	安置补助费	综合补偿倍数	征地补偿费用
1	3158	保城镇、什玲镇、三道镇	10	31580	13	41054	23	72634
2	3113	毛感乡、响水镇、新政镇	10	31130	11	34243	21	65373
3	3072	加茂镇、六弓乡、南林乡	10	30720	11	33792	21	64512
全县	3105							

补偿标准，取得产权人同意的也可以按照议价方式确定其补偿标准。采取评估方式确定补偿标准的，估价机构由市县政府征地实施单位与特殊苗木的产权人协商选定。

六、房屋及地上附着设施的补偿标准由各市县政府按照各类建筑物、构筑物的重置价格制定并公布实施。

七、涉及补偿被征收土地上的电力、通讯、水利、交通等设施的，应委托有相关资质的估价机构评估确定其补偿标准。

八、不在本标准所列常见苗木的补偿，市县政府可以根据当地实际制定并公布补偿标准。

九、征地公告后，突击抢种的作物、抢建的建筑物或构筑物，依法不予补偿。

十、本标准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附件：1.常见短期农作物补偿标准

2.常见果树补偿标准

3.常见林木补偿标准

4.常见花卉苗圃景观苗木补偿标准

附件 1

常见短期农作物补偿标准

作物种类	名称	补偿价格（元/亩）
谷物	水稻	1663
	玉米	1547
薯类	番薯	1524
	木薯	1809
油料类	花生	1971
豆类	豆类	1865
甘蔗	糖蔗	2918
	果蔗	3829
瓜菜类	蔬菜	3507
	瓜类	4300
	果椒类	5703

注：不在本表范围内的短期农作物补偿标准，由市县人民政府自行制定并公布实施。

附件 2

常见果树补偿标准

名称	生长阶段	规格特征	亩合理株数	补偿价格(元/株)
椰子树	丰果期	种植 8 年以上, 丰果。	22	571
	成果期	种植 6-8 年, 成果。		443
	近果期	种植 3-6 年, 未成果, 起杆。		291
	生长期	起牛叶未起杆。		161
	幼苗期	幼苗, 高 1 米以下。		20
荔枝	丰果期	实生: 种植 8 年以上, 胸径大于 12 厘米, 成果; 嫁接: 嫁接 5 年以上, 胸径大于 8 厘米, 成果。	60	445
	成果期	实生: 种植 5-8 年, 胸径 8-12 厘米, 成果; 嫁接: 嫁接 3-5 年, 胸径 6-8 厘米, 成果。		352
	近果期	实生: 种植 3-5 年, 胸径 6-8 厘米, 未成果; 嫁接: 嫁接 2-3 年, 胸径 5-6 厘米, 未成果。		162
	生长期	实生: 种植 1-3 年, 胸径 3-6 厘米, 未成果; 嫁接: 嫁接 1-2 年, 胸径 3-5 厘米, 未成果。		84
	幼苗期	实生: 种植 1 年以下, 高 0.6 米以下, 幼苗; 嫁接: 嫁接 1 年以下。		16
芒果	丰果期	种植 8 年以上, 胸径大于 12 厘米, 成果。	60	454
	成果期	种植 5-8 年, 胸径 8-12 厘米, 成果。		330
	近果期	种植 3-5 年, 胸径 4-8 厘米, 未成果。		161
	生长期	种植 1-3 年, 高 0.6 米以上, 胸径小于 4 厘米, 未成果。		84
	幼苗期	种植 1 年以下, 高 0.6 米以下, 幼苗。		15
龙眼	丰果期	实生: 种植 8 年以上, 胸径大于 12 厘米, 成果; 嫁接: 嫁接 5 年以上, 胸径大于 8 厘米, 成果。	60	497
	成果期	实生: 种植 5-8 年, 胸径 8-12 厘米, 成果; 嫁接: 嫁接 3-5 年, 胸径 6-8 厘米, 成果。		402
	近果期	实生: 种植 3-5 年, 胸径 6-8 厘米, 未成果; 嫁接: 嫁接 2-3 年, 胸径 5-6 厘米, 未成果。		157
	生长期	实生: 种植 1-3 年, 胸径 3-6 厘米, 未成果; 嫁接: 嫁接 1-2 年, 胸径 3-5 厘米, 未成果。		80
	幼苗期	实生: 种植 1 年以下, 高 0.6 米以下, 幼苗; 嫁接: 嫁接 1 年以下。		21
菠萝蜜	丰果期	种植 8 年以上, 胸径 20 厘米以上, 成果。	42	380
	成果期	种植 5-8 年, 胸径 10-20 厘米, 成果。		287
	生长期	种植 2-5 年, 胸径 5-10 厘米, 未成果。		136
	幼苗期	种植 1 年以下, 高 0.6 米以下, 幼苗。		27
杨桃	成果期	种植 3 年以上, 成果。	42	273
	生长期	种植 1-3 年, 高 0.4 米以上, 未成果。		116
	幼苗期	幼苗, 高 0.4 米以下。		21

名称	生长阶段	规格特征	亩合理株数	补偿价格(元/株)
莲雾	成果期	种植3年以上, 成果。	42	310
	生长期	种植1-3年, 高0.4米以上, 未成果。		125
	幼苗期	幼苗, 高0.4米以下。		18
番石榴	丰果期	成果, 种植3年以上, 株高2米以上。	70	160
	成果期	种植2-3年, 成果。		104
	生长期	未成果, 高0.6米以上。		46
	幼苗期	幼苗, 高0.6米以下。		12
黄皮	成果期	种植3年以上, 成果。	42	214
	生长期	种植1-3年, 高0.4米以上, 未成果。		110
	幼苗期	幼苗, 高0.4米以下。		10
蜜枣	成果期	种植2年以上, 树冠2米以上, 成果。	70	181
	生长期	高0.4米以上, 未成果。		81
	幼苗期	幼苗, 高0.4米以下。		11
槟榔	丰果期	种植8年以上, 高2.5米以上。	110	304
	成果期	种植5-8年, 高1.5-2.5, 成果。		266
	近果期	种植3-5年, 高1-1.5米, 未成果。		143
	生长期	种植1-3年, 高1米以下, 未成果。		77
	幼苗期	高0.3米以下, 幼苗。		14
香蕉	成果期	成果。	150	75
	生长期	未成果, 高0.6米以上。		32
	幼苗期	幼苗, 高0.6米以下。		10
木瓜	成果期	成果。	160	87
	生长期	未成果, 高0.6米以上。		39
	幼苗期	幼苗, 高0.6米以下。		8
红毛丹	成果期	种植3年以上, 成果。	30	231
	生长期	种植1-3年, 高0.5米以上, 未成果。		85
	幼苗期	幼苗, 高0.5米以下。		13
菠萝	成果期	成果。	3000	4
	生长期	未成果, 高0.4米以上。		2
	幼苗期	幼苗, 5个月以下, 高0.4米以下。		1
咖啡	成果期	种植3年以上, 成果, 高1.5米以上。	110	75
	生长期	种植1-3年, 高0.6米以上, 未成果。		24
	幼苗期	种植1年以下, 高0.6米以下。		11
胡椒	丰果期	种植5年以上, 成果, 冠径130-180厘米; 株高2.3-2.7米。	140	296
	成果期	种植3-5年, 成果, 冠径90-130厘米以上; 株高1.8-2.3米。		246
	近果期	种植1-3年, 未成果, 冠径50-90厘米; 株高1.4-1.8米。		134
	生长期	高0.5米以上。		59
	幼苗期	幼苗, 高0.5米以下。		17

名称	生长阶段	规格特征	亩合理株数	补偿价格(元/株)
腰果	成果期	种植3年以上, 成果。	12	238
	生长期	高0.6米以上, 未成果。		100
	幼苗期	幼苗, 高0.6米以下。		14
番荔枝	成果期	种植3年以上, 成果。	70	236
	生长期	种植1-3年, 高0.5米以上, 未成果。		124
	幼苗期	幼苗, 高0.5米以下。		18
青枣	丰果期	种植3年以上。	100	143
	成果期	种植1-3年。		73
	幼苗期	种植1年以下。		19
益智	成果期	高1.0米以上; 成果。	200 (丛)	42
	生长期	高0.4-1.0米, 未成果。		18
	幼苗期	幼苗, 高0.4米以下。		9
砂仁	成果期	种植2年以上, 成果。	1000	4483元/亩
	生长期	种植1-2年, 高0.6米以上, 未成果。		921元/亩
	幼苗期	种植1年以下, 高0.6米以下。		674元/亩
油棕	成果期	种植3年以上, 成果。	18	278
	生长期	种植1-3年, 高1米以上, 未成果。		111
	幼苗期	幼苗, 高1米以下。		27
火龙果	丰果期	种植3年以上, 成果。	70	97
	成果期	种植1-3年, 成果。		63
	幼苗期	1年以下, 未成果。		27
人心果	丰果期	种植6年以上, 胸径大于12厘米, 成果。	42	328
	成果期	种植3-6年, 成果。		230
	生长期	种植1-3年, 高0.5米以上, 未成果。		101
	幼苗期	幼苗, 高0.5米以下。		32
石榴	成果期	种植3年以上, 高1.6米以上, 成果。	70	166
	生长期	种植1-3年, 高0.4-1.6米, 未成果。		81
	幼苗期	幼苗, 高0.4米以下。		20
油茶	成果期	种植3-5年, 冠径大于5厘米, 成果。	50	300
	生长期	种植1-3年, 高0.5米以上, 未成果。		129
	幼苗期	幼苗, 高0.5米以下。		13
剑麻	成材期	高1-1.5米。	350	14
	幼苗期	高1米以下。		6

名称	生长阶段	规格特征	亩合理株数	补偿价格(元/株)
橡胶树	丰产期	种植8年以上, 胸径大于20厘米, 开割。	40	450
	初产期	种植6-8年, 胸径15-20厘米, 开割。		324
	生长期	种植3-6年, 胸径7厘米, 未开割。		133
	幼苗期	幼苗, 高小于1米, 幼苗。		42
橙树	丰产期	种植6年以上, 胸径大于12厘米, 成果。	60	317
	初产期	种植3-6年, 胸径大于8-12厘米, 成果。		183
	生长期	种植1-3年, 高0.6米以上, 胸径小于4厘米, 未成果。		78
	幼苗期	种植1年以下, 高0.6米以下, 幼苗。		16

注: 1. 本表所列亩合理株数为参考值, 各市县可以根据当地种植实际情况规定适当的变化范围。

2. 不在本表范围内的中长期经济作物补偿标准, 由市县自行制定并公布实施。

附件 3

常见林木补偿标准

名称	生长阶段	规格特征	亩合理株数	补偿价格 (元/株)
木麻黄	成材期	胸径 10 厘米以上	167	46
	生长期	胸径 3-10 厘米		22
	幼苗期	胸径 3 厘米以下		10
桉树	成材期	胸径 10 厘米以上	167	43
	生长期	胸径 3-10 厘米		26
	幼苗期	胸径 3 厘米以下		9
相思	成材期	胸径 10 厘米以上	167	49
	生长期	胸径 3-10 厘米		18
	幼苗期	胸径 3 厘米以下		9
苦楝	成材期	胸径 20 厘米以上	120	70
	生长期	胸径 10-20 厘米		36
	幼苗期	胸径 10 厘米以下		14
竹林	大	丛径 1 米以上	50	169
	中	丛径 0.5-1.0 米		117
		丛径 0.2-0.5 米		56
	小	丛径 0.2 米以下		24
松树	成材期	胸径 15 厘米以上	120	99
	生长期	胸径 3-15 厘米		43
	幼苗期	胸径 3 厘米以下		14

注：1. 本表所列亩合理株数为参考值，各市县可以根据当地种植实际情况规定适当的变化范围。

2. 不在本表范围内的林木补偿标准，由市县自行制定并公布实施。

附件 4

常见花卉苗圃景观苗木补偿标准

名称	生长阶段	规格特征	亩合理株数	补偿价格 (元/株)
花卉苗圃盆(袋) 栽迁移类			—	2300 元/亩
花卉苗圃(育苗) 迁移类			—	2800 元/亩
花卉切叶或切枝 迁移类	切割期		—	8300 元/亩
	生长期			5300 元/亩
	初种期			3000 元/亩
景观竹丛迁移类		丛径 110 厘米以上	—	300 元/丛
		丛径 90-110 厘米		232 元/丛
		丛径 70-90 厘米		172 元/丛
		丛径 50-70 厘米		122 元/丛
		丛径 40-50 厘米		82 元/丛
		丛径 30-40 厘米		67 元/丛
		丛径 20-30 厘米		52 元/丛
		丛径 10-20 厘米		32 元/丛
		丛径 5-10 厘米		22 元/丛
三角梅		丛径 9 米以上	—	350
		丛径 6-9 米		250
		丛径 3-6 米		120
		丛径 1-3 米		45
		丛径 1 米以下		15
旅人蕉		种植 5 年以上	—	200
		种植 2-5 年		100
		种植 2 年以下		50
鸡蛋花树	成材期	种植 10 年以上	—	700
	成长期	种植 5-10 年		450
		种植 2-5 年		220
种植期	种植 2 年以下	110		
散尾葵		种植 5 年以上	—	120 元/丛
		种植 2-5 年		70 元/丛
		种植 2 年以下		25 元/丛

名称	生长阶段	规格特征	亩合理株数	补偿价格 (元/株)
九里香	成材期	种植 10 年以上, 树高 2.0 米以上	—	120
	成长期	种植 5-10 年, 树高 1.5-2.0 米		60
		种植 2-5 年, 树高 1.0-1.5 米		25
	幼苗期	种植 1-2 年, 树高 0.6-1.0 米		8
		种植 1 年以下, 树高 0.6 米以下		2
苏铁树	成材期	种植 5 年以上	—	350
	成长期	种植 2-5 年		200
	种植期	种植 2 年以下		80
重阳树	成材期	胸径 50 厘米以上	—	650
		胸径 40-50 厘米		450
		胸径 30-40 厘米		250
	成长期	胸径 20-30 厘米		180
		胸径 10-20 厘米		100
		胸径 5-10 厘米		50
	幼苗期	胸径 2-5 厘米以下		20
		胸径 2 厘米以下		10
棕榈树	成材期	胸径 60 厘米以上	—	1100
		胸径 50-60 厘米		850
		胸径 40-50 厘米		650
	成长期	胸径 30-40 厘米		480
		胸径 20-30 厘米		300
		胸径 10-20 厘米		110
	幼苗期	胸径 5-10 厘米		45
		胸径 5 厘米以下		10
凤凰树(凤凰木)	成材期	胸径 60 厘米以上	—	1000
		胸径 50-60 厘米		600
		胸径 40-50 厘米		450
	成长期	胸径 30-40 厘米		250
		胸径 20-30 厘米		100
		胸径 10-20 厘米		35
	幼苗期	胸径 3-10 厘米		20
		胸径 3 厘米以下		10

名称	生长阶段	规格特征	亩合理株数	补偿价格 (元/株)
枇杷树(大叶榄仁)	成材期	胸径 80 厘米以上	—	2300
		胸径 60-80 厘米		1700
		胸径 40-60 厘米		1100
	成长期	胸径 30-40 厘米		650
		胸径 20-30 厘米		400
		胸径 10-20 厘米		220
	幼苗期	胸径 5-10 厘米		60
		胸径 3-5 厘米		30
		胸径 3 厘米以下		10
罗汉松树	成材期	胸径 40 厘米以上	—	500
		胸径 30-40 厘米		400
	成长期	胸径 20-30 厘米		280
		胸径 15-20 厘米		170
		胸径 10-15 厘米		110
	幼苗期	胸径 5-10 厘米		60
		胸径 2-5 厘米		25
		胸径 2 厘米以下		10
木棉树	成材期	胸径 20 厘米以上	—	150
	成长期	胸径 10-20 厘米		80
		胸径 5-10 厘米		30
	幼苗期	胸径 5 厘米以下		12
印度紫檀	成材期	胸径 30 厘米以上	—	180
	成长期	胸径 10-30 厘米		80
	幼苗期	胸径 10 厘米以下		12

注：不在本表范围内的花卉、苗圃、景观苗木的补偿标准，由各市县自行制定并公布。

海口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2014年10月15日印发
